

第二十三篇 社会风俗

第一章 衣 食

第一节 服 饰

泸定境内有汉、藏、彝、回、蒙古等多个民族，民族间的交流和融合，对服饰产生重大影响，像回族、蒙古族，其服饰基本与汉族同化。

彝族因多居高山和中山地区，气候相对寒冷。过去他们经常穿毡褂褂和擦耳瓦，头上包青色帕子，现在多被夹衣、毛衣、棉衣和羽绒服等时尚服装所代替，外出多着汉装。彝族年、春节，妇女身穿制作精细、漂亮的白褶裙，头戴玉石或银制饰品。

岚安乡几乎全是藏族，岚安刺绣是泸定民族传统产品，既保留老式的传统工艺，又创新当代风格和花色品种，在操作上有平绣（按图谱一针一线随形而绣）、牵绣（根据所绣之物的色彩和各部分的需要把配色线牵好，再依次固定，绣花讲究配色、针脚、手法和配线）；挑花和纳花，工艺分图谱和剪纸。图谱是绣大型的如围裙、小儿抱裙、背心等，先勾画图谱，按图配色选线再绣；剪纸是用蚕茧壳剪成图形，再固定在所绣之物上，配色选线绣，所绣之物多为小儿帽子、鞋子、妇女戴的针插子、扇插子等。主要绣花、草、鸟、兽、昆虫、万不断、尖八瓣、圆八瓣、树、字、山水等。

节日或庆典活动，藏族的男、女都穿上衣料高档、制作讲究、精美华丽，富有民族特色的藏族礼服和其它各民族相聚一起，在广场或草坝上翩翩起舞，呈现出格外和谐、祥瑞的气氛。

解放后，泸定汉族就告别了邛州（邛崃市）唐场一带手工土布制作的衣服。随着老一辈人的相继谢世，在全县范围内着长衫套着布马褂、穿大腰封裆裤、头戴瓜皮帽或博士帽、脚穿圆口布鞋的人早已凤毛麟角，只有少数老年妇女依旧穿齐膝短衫、拴围腰帕以便劳作。

服装色彩由过去的青、蓝灰、白各色搭配，变为赤、橙、黄、绿、青、兰、紫，异彩纷呈。随着中央一系列惠农政策的落实，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，农村和城镇的差距逐渐缩小。过去农村青年和一般家庭所追求的“三转一响”（手表、自行车、缝纫机和收音机）、“四季服装”（春、夏、秋、冬四季，棉、毛、单、夹服装）已经进入历史。彩色电视机、高档手机、摩托车进入普通家庭。服装设计、生产、经营在全国形成规模，现代交通又缩短了泸定和内地的距离，内地的新款式服装上市不久，在泸定就能买到。城乡服装店内花色款式繁多，高、中、低档皆备，童装、学生装、青年男女装、西装、老年休闲装等，任消费者挑选。如选不到称心合体的，裁缝铺内有各纯棉、纯毛、丝绸、混纺衣料供选择，并能量体裁衣制作。

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和经济条件的好转，全县的汉、彝、藏、回、蒙古等各族着汉装的极为普遍。高、中、低档消费品都有，消费者可根据自己的经济承受能力和喜欢的品种自主消费。为适应潮流，追求名厂、名牌高档次服式，县城名牌产品专卖店也不少。彝、藏等民族还保留着本民族的传统服饰，在他们的传统节假日，身着本民族盛装载歌载舞。

第二节 饮 食

位于康巴东大门的泸定，气候良好，雨量适中，物产丰富。高、中山地区以玉米、小麦、荞子等粮食作物为主产，低山及河谷地带则主产水稻、小麦、玉米、黄豆等。过去因交通闭塞，多数都是产啥吃啥。住在高山和中山地区的人民群众为吃到大米，要用玉米或黄豆和低山的群众交换，一般以一斤半玉米或一斤二两黄豆换一斤大米。四季蔬菜主要有自种菜类、瓜类、豆类及既可作蔬菜又可当粮食的薯类。在广大农村食用油主要靠杀过年猪的边油、水油熬制成化油；以及各地特产榨制的植物油，像岚安用花椒油（用花椒籽榨取）、麻油（用酥麻籽仁榨成），磨西、新兴用酥麻油（用酥麻籽榨成），得妥等地用花生油、核桃油，全县各地大都出产菜籽油，用菜籽油的比较多。

尽管各地出产不同，人们都会根据家乡的出产，做出各具特色、味美可口的饭菜。得妥发旺、新华、联合等地用甜荞面烙制成的“千层耙”，把苦荞磨成面发酵后蒸成馍馍；冷碛、沈村一带用大米饭和石磨磨出的玉麦面做出的“金裹银”面饭；用嫩玉米在磨里磨细后做成的“水耙子馍馍”，用嫩黄豆煮熟后再入石磨磨制成浆，和嫩南瓜丝煮成的“青豆连渣菜”，以及“火烧子馍馍”、“石磨老豆花”等都是上乘的美味佳肴、绿色食品，人人喜爱，远近闻名。

改革开放以来，特别是近年，泸定城镇和农村的饮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。过去较缺少的大米、白面等细粮，已成为广大群众的日常主食，玉米、薯类等多用作饲料，市场上新鲜蔬菜水果不缺。在城乡，经济条件好的人家都不吃一般的大米和麦面，要买泰国香米、东北贡米或本地新米；对面粉则要求精粉等优质产品。以往穷家小户日